

无锡市惠山生态环境局文件

惠环函〔2023〕23号

关于新兴东路与文体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环保意见函

洛社镇人民政府：

贵单位《关于新兴东路与文体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拍卖的申请报告》收悉。根据贵单位提供的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块规划图”、“地块规划条件”的要求、无锡市惠山生态环境局、无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惠山分局《关于新兴东路和文体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的评审意见》(下称《评审意见》)、无锡市惠山区洛社镇生态环境办公室现场调查意见，从环保角度，对新兴东路与文体路交叉口东南侧地块拍卖提出意见如下：

一、该地块位于新兴东路与文体路交叉口东南侧，现状为空地，拟用作居住用地。根据《评审意见》，土壤污染物含量未超过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一类用地标准限值。

二、根据洛社镇生态环境办公室现场调查结论，该地块 200

米范围内无污染排放的生产企业。用地单位开发建设必须符合用地性质及规划要求,合理布局,满足工业企业环境防护距离要求。

三、在满足工业企业环境防护距离的前提下,从生态环境角度,同意该地块作为居住用地推向市场整体开发。



抄送: 无锡市生态环境局